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对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意见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内部审计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3 名委员对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、内审情况进行了审查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我们审阅了经公司财务部门核算的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，并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及内审情况进行了审查。

我们认为，公司编制的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发生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反映，基本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。

附：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

(以下无正文)

审计委员会委员：唐睿明、张树贤、孙元华

2022 年 10 月 18 日